关于调整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在部分销售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德邦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84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9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0月9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9日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德邦短债A	德邦短债C	德邦短债D	德邦短债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48	008449	021026	019304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否	是	否	否
调整后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	—	—
调整后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	—	—
调整后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10月9日起，将本基金C类份额在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调整为1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上述渠道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C类份额金额超过1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

（2）在上述业务调整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上述调整业务恢复办理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4）如有疑问，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bfund.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400-821-7788（免长途通话费用）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24-053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主体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长宋志刚先生持有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股份4,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658%；董事、总经理王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550%；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550%；副总经理胡基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550%；副总经理邢维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332%。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股权激励。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因个人资金需求，董事长宋志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2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64%。

2）因个人资金需求，董事、总经理王生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88%。

3）因个人资金需求，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龙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88%。

4）因个人资金需求，副总经理胡基荣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88%。

5）因个人资金需求，副总经理邢维松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5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83%。

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股本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宋志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800,000	0.2658%	其他方式取得:4,800,000股
王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800,000	0.1550%	其他方式取得:2,800,000股
张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800,000	0.1550%	其他方式取得:2,800,000股
胡基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800,000	0.1550%	其他方式取得:2,800,000股
邢维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0	0.0332%	其他方式取得:6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宋志刚	不超过:1,200,000股	不超过:0.066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200,000股	2024/10/31-2025/1/30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王生	不超过:700,000股	不超过:0.038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00,000股	2024/10/31-2025/1/30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张龙	不超过:700,000股	不超过:0.038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00,000股	2024/10/31-2025/1/30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胡基荣	不超过:700,000股	不超过:0.038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00,000股	2024/10/31-2025/1/30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邢维松	不超过:150,000股	不超过:0.008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股	2024/10/31-2025/1/30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之情形。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督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并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于个人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股票价格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减持期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返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4,274,02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4,274,02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0月14日。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返利科技”）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于2021年3月19日向14家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共计581,947,005股。其中部分限售股份已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将于2024年10月14日上市流通，本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合计为14,274,026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基本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类型为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向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33号），公司获准进行重大资产置换以及向14家交易对方发行股份581,947,00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二）股份登记情况及限售期安排

2021年3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该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限售期：

序号	非公开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198,006,528	36
2	上海靖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87,271,614	36
3	NO3 Ltd.	76,264,798	24
4	Orchid Asia VIClassic Investment Limited	66,506,304	24
5	OM69 LIMITED	36,846,052	24
6	Yifan DesignLimited	25,427,187	24
7	SIG China Investments Master FundIII, LLLP	18,261,287	24
8	Rakuten Europe S.à r.l.	16,573,284	24
9	上海曦鹄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13,018,324	24[注1]
10	上海曦杀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10,039,253	24
11	上海涧曦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9,978,440	24
12	上海炆颢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9,976,583	24
13	上海睿净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9,260,512	24
14	Viber Media S.à r.l.	4,516,839	24
总计		581,947,005	

注1:公司实际控制人葛永昌先生通过上海曦鹄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曦鹄”）间接取得并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

注2:依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等文件，前述限售期届满时，非公开发行对象如有未履行完毕的业绩补偿义务，则相关方应按照相关承诺补偿其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具体承诺及解锁方式详见本公告“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前述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823,267,005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1,32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81,947,005股。

因实施2021年业绩补偿方案，公司以1元人民币的总价向14家补偿义务人回购并注销股份93,469,353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29,797,652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1,320,000股未发生变化，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488,477,652股。因前述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中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申请相关限售股上市流通，上市流通数量为37,461,629股。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278,781,629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451,016,023股。

因实施2022年业绩补偿方案，公司拟以人民币1元回购14家业绩补偿义务方所持129,236,823股股份并予以注销。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2023年10月16日分批次回购12家业绩补偿义务人股份123,123,921股，并依据相关规定完成股份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06,673,731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78,781,629股未发生变化，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327,892,102股。2023年12月11日、2024年2月23日，部分符合上市流通条件的限售股份分批上市流通，数量分别为5,561,989股、16,080,275股，前述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300,423,893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306,249,838股。2024年4月17日，公司回购业绩补偿股份4,058,036股，并依据相关规定完成股份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02,615,695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423,893股未发生变化，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302,191,802股。

因实施2023年业绩补偿方案，公司拟以人民币1元回购14家业绩补偿义务方所持182,263,652股股份并予以注销。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回购9家业绩补偿义务人股份133,307,634股，并依据相关规定完成股份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69,308,061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423,893股未发生变化，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168,884,168股。2024年9月5日，符合上市流通条件的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101,971,440股，前述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402,395,333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66,912,728股。2024年9月13日，公司回购4家业绩补偿义务方股份46,058,025股，并于9月19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23,250,036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2,395,333股未发生变化，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20,854,703股。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派发股票股利、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手方签署的重大资产重组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等文件，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以下简称“各承诺方”）有关承诺如下：

1. 各承诺方因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取得的公司限售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如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各承诺方通过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取得的公司限售股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3.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时，如各承诺方在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项下的业绩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则各承诺方分三期解锁其因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取得的股份，解锁方式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解锁时间	累计可解锁股份数量
第一期	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届满之日及本公司第一个会计年度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履行完毕之日（以较晚者为准）	（承诺期第一个会计年度对应的承诺净利润总和/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总和）×本公司因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本公司为履行第一个会计年度利润补偿义务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如有）
第二期	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届满之日及本公司前两个会计年度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履行完毕之日（以较晚者为准）	（承诺期前两个会计年度对应的承诺净利润总和/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总和）×本公司因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本公司为履行前两个会计年度利润补偿义务应补偿股份数量（如有）
第三期	本公司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	本公司因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本公司为履行利润补偿义务应补偿股份数量（如有）

4. 如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各承诺方不得转让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5.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各承诺方因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获得的新增股份，亦应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6.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各承诺方应当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7.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各承诺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限售股解禁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返利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发行前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独立财务顾问对返利科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4,274,026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0月14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Orchid Asia VI Classic Investment Limited	5,718,579	1.35	5,718,579	0
2	OM69 LIMITED	3,173,405	0.75	3,173,405	0
3	Yifan Design Limited	2,186,376	0.52	2,186,376	0
4	SIG China Investments Master Fund III, LLLP	3,195,666	0.76	3,195,666	0
总计		14,274,026	3.37	14,274,026	0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向特定对象发行	14,274,026	24
合计	/	14,274,026	/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854,703	-14,274,026	6,580,67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2,395,333	14,274,026	416,669,359
股份合计	423,250,036	0	423,250,036

八、其他提示性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业绩补偿义务人上海睿净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睿净”）之2022年度、2023年度业绩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上海睿净持有的限售股未满足解禁条件。公司已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16日、2024年8月13日披露的《关于业绩补偿回购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2024-042）。前述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4-049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抵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及抵押情况概述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8日、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申请融资综合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80,000万元，在此额度内办理贷款，并在授信额度内授权董事长办理相关融资手续，由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授信额度内部分贷款以全资子公司益阳华天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阳华天”）持有的位于赫山区桃花仑办事处康富路社区部分房产进行抵押（抵押期间覆盖贷款期间），具体内容以公司与农业银行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二、抵押资产情况

本次部分贷款以益阳华天持有的位于赫山区桃花仑办事处康富路社区部分房产进行抵押，房屋所有权证为益房权证赫山字第2015007560号等共计66套房产，房屋总建筑面积为16,669.9平方米，该部分用于抵押贷款金额上限6,8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此次贷款授信抵押资产不存在其他形式的抵押、质押或任何第三方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产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该抵押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66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06/25-2025/06/24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6.5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8%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94.3943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87元/股-9.0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6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股份，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金额不低于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85元/股（含）。回购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4年09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4.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购买的最低价为7.870元/股、最高价为8.213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95.3303万元。

截至2024年09月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26.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8%，购买的最低价为7.87元/股、最高价为9.0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94.39436 万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603650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4-078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累计转股情况：“彤程转债”的转股期为2021年8月2日起至2027年1月25日。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已有263,711,450.18元“彤程转债”转换为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累计转股股数为8,084,390股，占“彤程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379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彤程转债”尚未转股金额为536,468,549.82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67.0435%。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彤程转债”转股的金额为19,976.22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627股，占“彤程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27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发行了面值总额80,018万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存续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64号文同意，公司80,01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彤程转债”，债券代码“113621”。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彤程转债”自2021年8月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彤程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2.96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31.86元/股。

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0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总数585,98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元（含税），共分配股利199,235,750.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彤程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8日起由原来的32.96元/股调整为32.6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596,119,625股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650,766.25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彤程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7月4日起由原来的32.62元/股调整为32.5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596,123,880股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7,689,910.4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彤程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5日起由原来的32.53元/股调整为32.4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9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52,401,289.98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彤程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5日起由原来的32.45元/股调整为31.8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彤程转债”转股期为2021年8月2日起至2027年1月25日。

（二）“彤程转债”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9,976.22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627股，占“彤程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已有263,711,450.18元“彤程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股数为8,084,390股，占“彤程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3796%。

（三）截至2024年9月30日，“彤程转债”尚未转股金额为536,468,549.82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67.043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6月28日）	2021年股权激励股份剩余全部回购注销	2023年股权激励股份预留部分授予	2023年股权激励股份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9月30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4,071,263	-	-	+1,575,956	+627	595,647,84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761,176	-993,176	+237,000	-1,575,956	-	3,429,044
总股本	599,832,439	-993,176	+237,000	0	+627	599,076,890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2109966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4-055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2/7-2025/2/6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0.119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03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32.635885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1.25元/股-26.6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3.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其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

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兴源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报告书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因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3.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2.83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2024年6月20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兴源创: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在回购股份期间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901,195股，占公司总股本441,984,741股的比例为0.203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6.60元/股，最低价为21.2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326,358.5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因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而回购且未来拟出售的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已届满，公司已完成上述用途的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34,946股，占公司总股本441,984,741股的比例为0.098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6.60元/股，最低价为22.8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30,450.0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共计434,946股回购股份，现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且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上述回购股份将在相关公告披露日12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相关公告披露日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将启动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4-056

转债代码:118003　转债简称:华兴转债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兴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季度转股情况：“华兴转债”自2022年6月6日起开始进入转股期，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华兴转债”共有人民币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0股，占“华兴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华兴转债”累计有人民币238,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7,268股，占“华兴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7%；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华兴转债” 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799,762,000元，占“华兴转债”发行总量的99.970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553号文同意注册，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发行数量